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1096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人才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(376735100E_10901096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人才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1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3737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營造國民中小學學生接觸閩南語的學習環境、建構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模式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持續推動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，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，提升學生聽、說的能力。為提升教學師資專業知能，旨揭研習採取概念講述及分析方式，協助教師將閩南語沉浸式教學實際運用於課堂。

三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09年12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下午4時50分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誠正大樓308教室（府城校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）。

教務處

109/11/30 11:19



1090007284

有附件

(三)參加對象：

- 1、109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代表1至3名教師參加。
 - 2、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推薦教學優良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。
 - 3、有興趣了解「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現職教師。
- 四、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，課程代碼：2979625。全程參加人員核給5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五、課程部分內容進行實作，參加人員可攜帶筆電及延長線，方便現場操作教案修改。
- 六、本局同意參加教師核予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- 七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言課程與教學推廣中心楊琇雯小姐，電話：（06）214-6617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